

附件：

中央转移支付同心县 2025 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 绩效自评表 (2025 年度)

转移支付(项目)名称		同心县2025年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						
中央主管部门		财政部、农业农村部						
地方主管部门		宁夏回族自治区财政厅、农业农村厅	资金使用单位	同心县农业农村局				
资金投入情况(万元)			全年预算数(A)	全年执行数(B)	分值	预算执行率(B/A × 100%)	得分	
		年度资金总额:	153	153	10	100%	10	
		其中: 中央财政资金	153	153	—	100%		
		地方资金			—		—	
		其他资金			—		—	
资金管理情况		情况说明				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		
		分配科学性	科学			无		
		下达及时性	及时			无		
		拨付合规性	合规			无		
		使用规范性	规范			无		
		执行准确性	准确			无		
		预算绩效管理情况	良好			无		
		支出责任履行情况	良好			无		
总体目标完成情况	总体目标			全年实际完成情况				
	优先扶持从事玉米、油料、马铃薯、小麦、小杂粮、大豆等粮油作物生产的规模种植新型经营主体推广应用新技术、新模式、新机具,开展粮油作物单产提升,实施面积3.06万亩以上			依托粮油规模种植主体,完成粮油规模种植任务3.06万亩,其中:玉米2.44万亩、紫薯0.21万亩、马铃薯0.2万亩、油料0.21万亩。涉及种植主体21家,包括种植大户3家、家庭农场7家、合作社10家		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全年实际完成值	分值	得分	未完成原因和改进措施
	产出指标(50分)	数量指标(20分)	实施面积	3.06万亩	3.06万亩	20	20	
		质量指标(10分)	关键技术措施到位情况	到位	到位	5	5	
			单产目标实现情况	实现	实现	5	5	
时效指标(10分)	资金支付完成时限	2025年12月底前	及时完成	10	10			

	成本指标 (10分)	补贴标准	50元/亩	50元/亩	10	10	
效益 指标 (30 分)	经济效益指标	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成员收益	增加	增加	10	10	
	社会效益指标	资金使用重大违规违纪问题	无	无	10	10	
	可持续影响 指标	推动粮食规模种植主体高质量发展、引领带动小农户作用突显	是	是	10	8	
满意度 指标(10 分)	服务对象满意度 指标	项目区粮油规模主体满意度	≥85%	96.7%	10	10	
总分						98	
说明: 请在此处简要说明中央巡视、各级审计和财政监督中发现的问题及其所涉及的金额, 如没有请填无。							